

送达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实施条例》第十条之规定，下列文件现通过公告方式送达，予以公告。自公告发布之日起满三十日，该文件视为已经送达。

注册号/申请号： 26957556

商标： BEURER

原发文日期： 2024年04月12日

原发文编号： 撤三20240000031345CSTG

收件人名称： 深圳嘉锐科技有限公司

发文类型： 关于提供注册商标使用证据的通知

注册号/申请号： 26967459

商标： 思丽普

原发文日期： 2024年05月08日

原发文编号： 撤三20240000047151CSTG

收件人名称： 德州斯丽普健康科技有限公司

发文类型： 关于提供注册商标使用证据的通知